

证券代码：603129

证券简称：春风动力

公告编号：2022-051

浙江春风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浙江春风动力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2022年10月15日以通讯方式发出，并于2022年10月20日以现场结合通讯会议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，实际出席监事3名，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钱朱熙女士主持。会议的通知、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以记名和书面的方式，审议了如下议案：

(一)审议通过《浙江春风动力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三季度报告》

经全体监事讨论，《浙江春风动力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三季度报告》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规定，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，所包含的信息真实地反映了公司2022年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完整、准确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《春风动力 2022 年三季度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为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0 票回避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予以通过。

(二)审议通过《关于<浙江春风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（草案）>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经全体监事讨论，《浙江春风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及其摘要的内容符合《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履行了相关的法定程序。本次激励计划的实施将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《浙江春风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及其摘要。

表决结果为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0 票回避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予以通过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<浙江春风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>的议案》

经全体监事讨论，《浙江春风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》符合《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股权

激励管理办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考核指标科学、合理，具有全面性及可操作性，同时对激励对象具有约束效果，能够达到本激励计划的考核目的，确保本激励计划的顺利实施，将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，形成有效的激励约束机制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《浙江春风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》。

表决结果为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0 票回避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予以通过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春风动力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2 年 10 月 21 日